

证券代码:600677 证券简称:ST 航通 公告编号:临 2020-062

##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06月29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解放路138号航天通信大厦2号楼4楼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股份总数(股)	103,488,63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股份数占公司有效股份总数的比例(%)	100.0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长余德海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董事张洪波、喻江、孙哲,独立董事董刚因疫情原因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曲刚、常晓波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会主席郭瑞琦因疫情原因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董事会秘书吴从隺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3,486,123	99.9928	141,700	0.1383	291,700	0.2809

2.议案名称: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3,486,123	99.9928	141,700	0.1383	291,700	0.2809

3.议案名称: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3,006,714	99.5502	871,519	0.8388	11,300	0.0110

4.议案名称: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3,003,814	99.1483	874,719	0.8419	10,000	0.0098

6.议案名称:关于拟定2020年对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3,003,814	99.1483	874,719	0.8419	10,000	0.0098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0637 证券简称:东方明珠 公告编号:2020-027

##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6月29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新华路160号上海影城六楼第三放映厅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股份总数(股)	1,646,363,79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股份数占公司有效股份总数的比例(%)	80.2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王建军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6人,董事长张炜先生、董事陈雨人先生、董事钟理女士、独立董事沈向洋先生、独立董事陈世敏先生、独立董事沈建光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参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会主席廖俊杰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参会;

3.公司高管徐辉先生、史文斌先生、卢宝丰先生、戴静伟先生、林翼先生、金晓明先生、苏文斌先生、鱼洁女士、黄晋先生列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秘书滕静女士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1,827,978	99.022	14,603,630	0.8897	512,201	0.0311

2.议案名称: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1,827,978	99.022	14,603,630	0.8897	512,201	0.0311

3.议案名称:2019年度财务报告正文及全文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1,843,510	99.026	1,396,879	0.0842	13,723,407	0.8333

4.议案名称: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2,947,500	99.1274	14,204,355	0.8625	1,401	0.0001

6.议案名称: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2,947,500	99.1274	14,204,355	0.8625	1,401	0.0001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02 证券简称:舍得酒业 公告编号:2020-039

##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6月29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艺术中心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股份总数(股)	123,879,36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股份数占公司有效股份总数的比例(%)	37.1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公司董事长刘力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主持会议,现场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李强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其中董事李强先生、隋吉洲先生、张绍平先生、张生先生均因疫情的防控和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董事刘力先生,独立董事陈刚先生、宋之杰先生均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高彦娟女士、李健先生、职工监事朱应才先生因疫情的防控原因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李强先生因疫情的防控原因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879,365	100.00	0	0.00	0	0.00

2.议案名称:《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879,365	100.00	0	0.00	0	0.00

3.议案名称:《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879,365	100.00	0	0.00	0	0.00

4.议案名称:《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879,365	100.00	0	0.00	0	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3,879,365	100.00	0	0.00	0	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融资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3,108,587	100.00	0	0.00	0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康达(成都)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敏、王宏理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0628 证券简称:新世界 公告编号:2020-035

## 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6月29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黄浦剧场—中剧场(上海市北京东路780号)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股份总数(股)	22,210,92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股份数占公司有效股份总数的比例(%)	34.2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善高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7人,其中董事李苏粤先生、独立董事李志强先生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272,723	95.759	676,332	3.046	262,000	1.1796

2.议案名称: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272,723	95.759	676,332	3.046	262,000	1.1796

3.议案名称:2019年度财务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272,723	95.759	676,332	3.046	262,000	1.1796

4.议案名称: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223,423	96.042	672,502	3.029	215,000	0.9690

5.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确定报酬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223,423	96.042	672,502	3.029	215,000	0.9690

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80 证券简称:易德龙 公告编号:2020-041

## 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 A股每股现金红利0.25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7/2	-	2020/7/6	2020/7/6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0年6月8日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19年年度

2.发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60,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0,000,000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7/2	-	2020/7/6	2020/7/6

四、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收盘时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发已交回或暂收股款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收盘时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自行发放对象  
苏州德士贝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福、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率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率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按照上述通知规定,公司派发现金红利时,对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25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应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划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股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相关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扣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25元。

(3)对于持有公司股票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225元。如QFII股东取得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申报退税申请。

(4)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公司A股股票,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代理股票名义持有人(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账户以人民币进行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有关规定,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统一扣缴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225元。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税率低于10%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委托扣缴义务人,向上市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可按已缴纳的税款计算差额退还给纳税人。

(5)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其他法人股东及机构投资者,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申报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0.25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权益分配如有疑问,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12-65461690  
特此公告。

苏州易德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76 证券简称:亚士创能 公告编号:2020-034

##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8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7/6	-	2020/7/7	2020/7/7

● 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0年5月15日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一)发放年度:2019年年度

(二)发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三)差异化分红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94,800,000股,扣减公司已回购股份2,522,369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192,277,631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8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34,609,973.58元。

2.本次差异化分红特殊除息日的计算依据  
公司总股本为194,800,000股,扣除回购专户已回购股份2,522,369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数为192,277,631股。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息日开盘参考价:  
除权(息)参考价=前收盘价-现金红利/(1+派息股份变动比例)。  
虚拟参与分配的现金红利=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192,277,631×0.18=194,800,000×0.17767元/股。  
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红利分配,无送股和转增分配,因此,公司流通股不会发生变化,流通股股份变动比例为0。

公司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0.17767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7/6	-	2020/7/7	2020/7/7

四、实施办法

(一)实施办法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收盘时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二)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包括:上海创能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同合同生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同合同泽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同合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同合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赵季涛、沈刚。

(三)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相关规定: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分红派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8元;持股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本次分红派息红利所得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8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划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3.对于持有公司股票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由本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62元。如QFII股东认为其取得的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申报退税申请。

五、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工业园区新浜路28号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69705888  
特此公告。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30日